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4944新北市八里區觀海大道36號

承辦人：林彥輝

電話：(02)26100305 分機310

傳真：(02)26100131

電子信箱：atfharry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100872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11021090914_110D2195476-01.pdf、
11021090914_110D2195477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年度國民中小學節約能源創意七十二變-小劇場創作競賽」須知1份案，請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學前署110年5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50141號函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4月22日師大機電字第11010104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學生關注能源議題並實踐節能減碳，透過小劇場創作競賽參與過程，培養學生團隊精神及表達能力，並引發學生對節能知識的學習興趣，藉由競賽公開演出，使社會大眾了解節約能源的重要性，爰辦理本活動。
- 三、請有意願參賽學校逕向本市能源教育推動中心金美國小報名，並請各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於110年6月9日（星期三）前將所屬縣市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參賽學校及作品名稱總表、報名表、演出計畫書及原創作品宣告切結書，掛號郵寄至：106907臺北青田郵局第674號信箱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機電工程學系」能源教育推廣小組收，俾利進行初審相關作業。

四、競賽相關訊息，請逕上「能源教育資訊網」查詢
(<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/>)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聯絡窗口：丁小姐（02）7749-3495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